

武汉市科技创新局

市科创局关于组织评选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的通知

市直有关部门，各区科经局，东湖高新区、武汉经开区、长江新区科创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要求，加强国家科普能力建设，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提高全社会科学文化素养，引导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的社会风尚，市科创局拟组织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评选。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作品要求

参选科普作品应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含译著和再版图书，且未被确定为科技部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及湖北省、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并符合以下要求：

-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
- 具备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的内涵；
- 具有较强的科学性、知识性、艺术性、通俗性、趣味性；
- 内容丰富、形式活泼、图文并茂，公众喜闻乐见；
- 作品应具有原创性；

6. 丛书应为完成全部出版的成套作品，不接受丛书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

7. 作品语言文字应为简体中文。

二、申报方式

推荐单位需将推荐作品排序，提交《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附件 1)、《2024 年推荐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简介》(附件 2) 和科普作品一式 7 份(套)。其中，附件 1 和附件 2 需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盖章扫描件和 word 文档)，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版随作品一并邮寄。提交作品前请与作者取得联系，确保每部作品推荐渠道唯一，若推荐渠道不唯一，取消评选资格。推荐作品不予退还，请自留备份。

三、推荐数量

市直有关单位推荐作品数量不超过 3 部，各区局有关单位推荐作品数量不超过 5 部。

四、其他事项

1. 市科创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申报的科普作品进行评审，经公示后，确定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并推选部分优秀作品参加湖北省及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评选。

2. 推荐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请各部门和单位将推荐的科普作品于截止日期之前报送至武汉科技大厦 1505 室，推荐材料同时报送电子版至邮箱。

3. 联系人：程普

电话：027-65692096 13686879125

传真：027-65692096

邮箱：1191858707@qq.com

地址：武汉市汉口发展大道164号武汉科技大厦1505室

- 附件：
1. 2024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
 2. 2024年推荐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简介
 3. 2024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工作说明



附件 1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请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

填表时间：2024 年 月 日

推荐 顺序	书 名（册数）	作者/译者	出版社	备 注

推荐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请填写单位地址便于邮寄证书）

- 注：1.书名、作者/译者、出版社等信息务必与作品封面、扉页、版权页印制字样保持一致。
- 2.本表加盖公章的原件与实物作品一并邮寄。
- 3.邮件寄件人须为推荐单位明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不受理其他人寄送的材料。
- 4.推荐作品数量超过控制数时，按推荐顺序取相应数量作品。

附件 2

2024 年推荐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简介

一、作品基本信息

名 称				
ISBN 编号	(必填，必须与作品封面封底印制的 ISBN 编号一致)			
图书类别	(请参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填写，详见表后注释)	发行量 (万册)		
出版社	(请与作品封面印制信息保持一致)	出版时间		
作者/译者	(请与作品封面上的作者名称保持一致)			
主要受众人群 (可多选)	☐ 儿童 ☐ 青少年 ☐ 从事农业科技研发及农业生产人员 ☐ 城镇从业人员中有此专业知识背景的人员 ☐ 城镇从业人员中无此专业知识背景人员 ☐ 领导干部和公务员 ☐ 老年人 ☐ 不限人群 ☐ 其他 (请注明:)		册数	
			定价 (元)	
作者/译者简介	(限 300 字以内)			

二、作品主要内容

- (一) 作品封面 (附图片)
- (二) 图书序言
- (三) 图书目录
- (四) 作品插图配图 (附图片, 不超过 10 幅)
- (五) 经典内容选读 (节选能充分体现本作品科普特点的内容, 不超过 2000 字)

三、作品社会影响

- (附获奖证明复印件)
- (注: 该项需填写图书所获奖励情况或产生的社会影响, 非作者/译者本人所获其他与科普工作无关奖励)

四、推荐理由

- (作品的科普价值及科普特点)

附件 3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工作说明

一、推荐工作要求

1. 仅受理推荐单位发送的相关材料。
2. 推荐单位须在推荐表中明确推荐顺序。
3. 每部作品须从唯一渠道推荐，如多渠道推荐，将取消该部作品的参评资格。
4. 推荐单位推荐的作品中，译著数量限制在控制数的 30% 以内。
5. 推荐单位确保推荐作品完整，丛书成套推荐，拆本或拼凑推荐的作品无效，丛书出版时间以完结图书的出版时间为准。推荐材料不予退还。

二、材料提交要求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须填写推荐单位正规全称，不得简写。与推荐表不符的作品，形式审查环节将取消其推选资格。